

# 领导的本质:权威

唐代望

目前,我国许多关于领导科学的论著,纷纷认为领导的本质就是影响力。但笔者经过十多年的研究,觉得这一观点很值得进一步探讨,弄清这个问题对于学科理论建设、领导班子建设和领导体制改革都具有重大意义。

从本世纪 50 年代以来,中外学者越来越多认为领导的本质是影响力。1972 年台湾学者苏伯显著《领导与组织》一书指出:“领导在其本质上应包括影响力”,“领导者为具有影响力的人”。这个观点是根据人群关系、行为科学的理论,认为领导是一个动态过程,领导与被领导在一定的环境中相互作用产生影响力,领导者依靠这种力量引导被领导者提高组织行为的效果,为实现共同的目标而努力。这种影响力的大小决定领导成功率的高低。

诚然,领导的影响力是非常重要的,但领导的本质不等于就是影响力。

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所谓事物的本质,它不同于其他一切事物并且还不同于该事物在某种情况影响下经常的变化状态。本质不在事物之外,而贯穿在事物之内,并作为事物的主要特征。它是决定事物发展趋向的主要根据,是产生各种现象的根源。正如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指出:“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就是说,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这种本质是由自己的特殊矛盾所规定的,如果不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确定这一事物不同于他事物的特殊的本质,就无从发现事物运动发展的特殊的原因,也就无从辨别事物。“一切运动形式的每一个实在的非臆造的发展过程内,都是不同质的。我们的研究工作必须着重这一点,而且必须从这一点开始。”认识事物的本质必须从感性认识进入到理性认识,产生质的飞跃,揭示起决定作用的东西。用不同质的方法认识 and 解决不同质的矛盾,

这是唯物辩证法的精髓,也是马列主义者必须严格遵守的一个原则。

认识本质的标准之一,就是要能准确地表述出客体运动和发展的规律,并能证实根据这些规律及其起作用的条件对其结果作出的预测。往往从理论上解释和论证业已提出的规律及其适用的范围,以及与其他规律的相互关系,不断认识更为深刻的结构层次。这样就有可能把现象的真实客观内容从它的外表中分离出来,排除研究中的歪曲成分和主观因素。事物本质和现象的相互关系,显示出统一和多样性之间的辩证法。本质总是比具体的现象更稳定,但是,世界上一切体系和过程的本质,归根结底又会按照物质发展普遍的辩证规律起变化。任何一门科学,只有当它能揭示它所研究的各种现象的本质,并不仅能预见到这些现象的未来变化,而且能预见到这些现象本质方面的未来变化,才算达到成熟的程度和完善的境地。

上述观点说明,决定领导本质的是矛盾的特殊性。领导本质决定领导活动发展趋势,是比较稳定的。领导本质与现象存在统一性与多样性的辩证关系,认识领导本质是为了更好揭示领导活动发展的规律,改善领导体制和权力结构层次,实现合理的科学的高效的领导。

要认清领导的本质,首先要弄清什么是领导?我认为领导是以法定的权力决定和影响社会、组织及其成员的行为的人。在领导活动的全过程中,什么因素起决定作用呢?从构成要素看,一是领导者;二是被领导者;三是拥有一定的职权;四是客观环境;五是领导的行为。各种领导是这些因素构成的综合体,领导活动是多种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其中起决定作用的是职权,领导所处的法律地位和担任的职务,享有法定的权力,是领导履行职责,产生影响的重要依据和前提条件。领导的权力来自职务,随职务变化而变化,是“制度化的权力”,单向支配,具有强制性,没有这种权力就很难完成责任。责任

是权力的依据,权力是完成责任的保证,二者相称,互为条件。如果有权无责,权力就会膨胀成为腐败之源,反之,有责无权,难以尽职尽责,就谈不上有什么影响力。因此,领导掌握的权力是领导产生影响力之本。从领导性质看,是依照法定权力、职能和程序,指挥和影响他人的力量。从领导的职能看,无论用人或制定落实政策和决策都要依赖于权力的作用。从领导开展各种活动看,领导率领群众完成任务实现宏伟目标都需要权力运作。从领导工作的属性看,领导既是一种有组织的活动,又是管理中的高层次活动,具有一种特殊的运动规律。领导的职位、职权、职责、职能处于经常变化的复杂形态,属于相对变化体。权力结构调整了,领导影响力的方向和范围也随之发生变化。从领导的分工看,有政治、行政、经济、团体、思想、文化、教育、卫生、科技以及其他业务领导都必须依靠一定的权威支撑才能开展各种组织、指挥、控制、协调等活动。最后,从领导影响力发展三个阶段看,顺从——认同——内化,都要依靠领导发挥法定权、奖惩权和教育权的作用才能达到目的。通过上述分析,领导影响力的大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职权的大小,彼此相称,相辅相成,职权大,影响大,反之亦然。一个领导班子成立、撤销前后,一位领导者任职、退休前后,其影响力不可同日而语,相提并论。因此,从严格的意义上来说,领导的影响力是职位的影响力。

领导的影响力,包括上行、下行及平行的关系,这种影响力是指能够改变组织或个人行为的方式,是以权威为前提的。权威即领导力,体现在领导发布命令和指示,并使人们遵守的力量。领导在工作中正确发号施令,及时颁布法规,严格依法执法,树立榜样,提出倡议,说服教育等都可以扩大权威,产生影响力。权力是实际影响与指挥他人或集体的一种力量,往往是以强制手段而产生影响作用的,是完成职责的保障。有职权的人,都具有权力,但有权力的人未必都履行自己的职责,都有权威。因此,权威是两个层次,在正常条件下,“威力”是获得、扩大“权力”的基础,“权力”是提高、扩大“威力”的条件。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一般说,只要正确掌权用权,动真格,干实事,有实绩,必然有“威”,领导的“威力”是随着“权力”而变化的,但又不能迷信权力,如果滥用职权,即使有权也无“威”。权威主要指决策和指挥的权威。领导的权威主要来自于人们的文化传统和领导者个人的素质。领导者的地位、技术、能力以及领导艺术是下属接受和信任领导权威的基础。

领导者的态度、指示和建议正确与否,决定着下属接受和信任领导权威的程度。领导体制不顺,权责不清,领导素质不高,是影响领导权威的重要因素。即是说,领导权威与其地位、才智、能力相称,领导者个人的德、能、智、资、绩一旦与领导的职权有效的结合起来,就会有力地提高权威。领导的职权范围决定群众接受其权威的范围。一般说来,领导权威来自三个方面:一是权力因素,即权生威,领导受人民委托掌权,领导的传统观念、职位、资历使人们产生服从感、敬畏感、敬重感;二是品德因素,即廉生威,领导的品格、才能、知识使人们产生敬爱感、敬佩感和信赖感;三是法律因素,即法生威,立法、普法、执法使人产生规范感、自觉感、畏惧感。严格地执行制度,对部属当奖则奖,当罚则罚,当提升则提升,当降级则降级,举优汰劣,竞争上进,是提高领导权威的要诀。提高领导权威三要素中,权力是起决定作用的,因此,权与威的关系是根与叶的关系,根深叶茂,根浅叶少。列宁曾经说:“人的思想由现象到本质,由所谓初级的本质到二级的本质,这样不断的加深下去,以至无穷。”领导的影响力与权力存在因果辩证的关系,影响力属于初级本质,权力才是二级本质,影响力对职权来说,是现象,职权才是最根本的东西。

影响力与领导有联系又有区别。古今中外,有许许多多的思想家、科学家、发明家、作家、画家、艺术家、设计师、建筑学家、民族英雄、劳动模范其影响力是相当大的,有些思想学说、发明创造、艺术珍品和英雄楷模影响一个时代甚至几千年,他们虽在人们心目中是崇拜的偶像,但从来没有认为他们都是领导。其原因是他们的影响力主要靠自己的智慧,勤奋探索,与本人的权位没有必然的联系。他们的影响也超越时间、空间的界限,但一般不具有全社会性,主要体现在领域性和行业性上,因而把领导的本质概括为影响力是不严谨的。在现实生活中也有许多模范人物,他们也不一定是领导。领导有其特定的对象,是社会上特殊的群体。如行政领导,在《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第三章明确规定,国家公务员分为领导职务与非领导职务,只有担任科级或乡级以上的领导职务的才属于领导系列,占公务员总数不到10%,其他类型的领导也有严格的规定。因此,领导的影响力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影响力,它的形成不仅依赖个人的高素质,更重要的依靠法律授权。

领导就是一面旗帜,确定目标,指明方向,掌舵领航,不仅是单打冠军,而且要争团体冠军。为此,

一定要有团结群众的凝聚力,捍卫国家主权的战斗力,以身作则的表率力,为民谋福利的创造力,大众拥护的公信力。而要把这些“力”充分释放出来,没有权力是不行的。邓小平同志“三起三落”的历程告诉我们,他的丰功伟绩,固然与他“落”时的缜密思索分不开,但建功立业都在“起”来掌权的时候。朱基同志年青时才华超群,曾一时受“左”的错误的压抑,难以实现报国的伟大抱负。但他一担任领导职务特别是就任上海市市长以后就崭露头角,一身正气,坚持原则,雷厉风行,务实求真,力排万难,政绩卓著,充分显示其雄才大略,举世称颂。他担任国务院副总理以后,富于哲理性和坚定性,采取铁腕的手段,以硬碰硬,当机立断,从国情出发,与国际标准接轨。在尊重市场秩序的前提下,有效地改革财税制度,强化人民银行的金融操作,制止泡沫经济的扩大,使中国经济成功地“软着陆”,实现“高增长,低通胀”,防止金融危机,不仅积累了将近1500亿美元的外汇,而且大大改善了人民生活的素质。因此,他被选任总理是众望所归。他要求国务院全体组成人员,必须珍惜人民赋予的权力,履行宪法规定的职责,不辜负党和人民的信任与历史的重托。在任期内决心实现“一个确保、三个到位、五项改革”,贯彻科教兴国的方针,创造跨世纪的辉煌。朱总理崛起的人生启示我们,领袖人物的巨大影响力也是以国家权力为后盾的,人民赋予他们以最高的权力,他们才能施展大智,挑大梁,当大任,为民造福,在人民群众中产生深远的影响。

综上所述,领导的本质具有鲜明的权威性,从严格的意义上说,无权威就不成其为领导。领导的“权威”给予各行各业的“权威”以决定性的影响,各行各业的“权威”也会在不同程度上影响领导,这种互相作用形成内聚力,推动社会发展。领导的权威与其他行业的权威虽然都离不开个人的努力,群众的支持,社会的认可,但有其自身的特点:具有政治性、管理性、全局性、统率性、服从性、服务性。

恩格斯在《论权威》中指出:权威是以“服从为前提的”,“问题是靠权威来解决的。”活动的首要条件也是要有能处理一切所属问题的起支配作用的意志,一一不论体现这个意志的是一个代表,还是负责执行有关的大多数人的决议的委员会,都是一样。不论在哪一种场合,都要碰到一个表现得很明显的权威。”所有的社会主义者都认为,政治国家以及政治权威将由于未来的社会革命而消失,这就是说,社

会职能将失去其政治性质,而变为维护社会利益的简单管理的职能。”随着社会的发展,领导权威的管理性将代替政治性,集中表现为二重性,即服务性和服从性。按照马克思主义关于上层建筑为经济基础服务的基本原理,领导就是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据社会发展的需要和科学的方法发号施令,不断满足人民的要求和愿望,使群众不仅心甘情愿地服从,而且乐意地为实现本机关、本部门、本单位的目標而工作。如果领导者忘记自己是“服务员”,在群众面前作威作福,以权压人,伤人害理,那是淫威而不是权威,会遭到人民唾弃的。一个成功的领导者除了运用激励的原则从心理上去影响人以外,还必须采取行政命令的手段,依法行政。行政命令具有强制性,但它代表多数人的利益和意志,是领导工作中一种辅助的、必不可少的手段,特别是行政性、执行性、技术性、紧急性、速决性的工作,尤其如此。如果领导只讲服务,不讲服从,就会削弱领导的权威,反之,就会影响干群关系。因此,领导既要讲服务,又要讲服从,下级服从上级,地方服从中央,这是党纪国法决定的。在机构改革中,各级领导都要遵循精简、统一和效能三大原则,精简是前提,统一是关键,效能是目的。如果只精简不统一,就不可能提高效能。讲统一就要一切行动听指挥。过去也强调统一,但往往统而不一,正如朱总理就任时对中外记者说的:“很多政府机关在国家规定以外征收各种费用,使老百姓负担不堪,民怨沸腾,对此必须整顿和改革。”在各级政府的干预下进行了不少盲目的重复建设,几十亿、几百亿的一个项目,投产之后没有市场,相反把原有的一些企业挤垮了。”出现这些,除了体制的原因以外,就在于有相当多的领导者缺乏正确的权威观念,政出多门,我行我素,只要求群众服从自己,不知道领导者也要服从领导。当前我国正处于新旧体制转型时期,改革进入攻坚阶段,各种矛盾交织在一起,要维护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大局,正确处理各种关系,必须从严治政,惩治腐败,打假扫黄,整顿社会治安与市场秩序。为此,各级领导务必听从中央的指挥,勤奋学习,明确方向,恪尽职守,清正廉洁,敢于说真话,敢于得罪人,扶正压邪。只有这样,坚持服务性和服从性的辩证统一,才能建立强有力的领导权威,率领全国人民跨进新世纪。

注:、《毛泽东选集》第1卷283、285页。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78页。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552、554页。

(作者单位:广东行政学院)